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 Ao Home Group Limited

中奧到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8)

須予披露交易

背景

於2018年12月5日，蘇州工業園區建屋物業發展有限公司(「目標公司」)於蘇州產權交易所(「蘇州產權交易所」)進行招標以邀請戰略投資者向目標公司投資不少於人民幣56,300,000元，並認購目標公司66%經擴大註冊資本(「招標」)。

蘇州產權交易所為蘇州市政府設立的政府機構，為國有資產提供包括併購、資產重組及經營權托管等服務，旨在最大限度地提高資產配置效率，盡量減少國有資產的價值流失。

招標乃通過競爭性招標程序進行。蘇州產權交易所負責招標的籌備工作，包括但不限於邀請潛在投標人參與招標並審查潛在投標人的資格。

根據招標，倘僅有一位投標人且投標人將能符合招標所列標準(包括最低投標價人民幣56,300,000元)，則該合格投標人將獲選為中標人。

中奧到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1月22日通過向蘇州產權交易所提交所需文件而參與招標。

確認函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9年2月22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目標公司訂立確認函，據此，確認(i)本公司獲選為招標的中標人，乃因本公司為唯一符合招標所列全部標準的合格投標人；及(ii)本公司以注資方式向目標公司作出的投資金額為人民幣56,300,000元（「注資」）。

本公司將於確認函日期後三個營業日內與目標公司及目標公司的現有股東訂立注資協議（「注資協議」）。

由於注資之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注資將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將於訂立注資協議後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奧到家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余浩銘

香港，2019年2月22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建先生、陳卓女士、梁兵先生、龍為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衛哲先生、吳綺敏女士、鄭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維倫先生、陳偉璋先生、陳家良先生及黃安心先生。